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会议由董事长储开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其中通讯出席8人，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酬金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任期至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结束之日，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决定其报酬及委任协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董事会将择机发出公告、会议通知、通函及回条，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要求于相关网站登载及寄发予股东。

本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 1、《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